

同心園的服務目標



提供安全中立的環境，
維繫家庭暴力之兒少與未同住方之親情。



提升離異父母合作親職的能力。



宣傳離異父母合作親職的觀念，
讓兒少擁有兩邊的愛。

誰需要同心園



面臨離異問題的父母。



因家庭暴力由法院裁定或轉介由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執行監督會面交付之案件。

同心園 臺北市親子會面中心

服務專線

(02) 2356-0980

中心地址

10059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54巷5弄2號

傳 真

(02) 2356-0955

電子信箱

visitation@cwlf.org.tw

服務時間

週一～週日09:00～18:00
(週二、國定假日與連續假期不開館)



交通資訊請掃QRcode



委託單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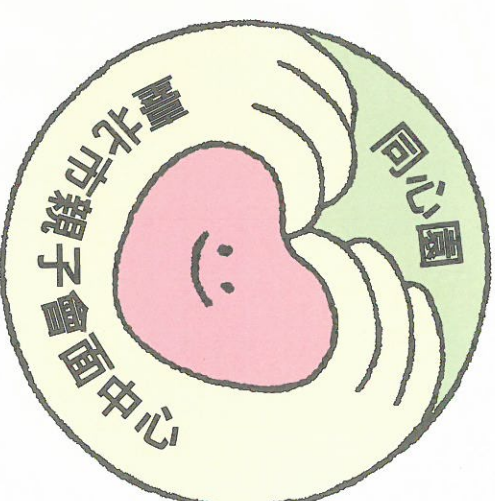
臺北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Taipei Family Violence Prevention Center
100001 Taipei, Taiwan

承辦單位 |

兒童權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Children's Rights Alliance for Education Foundation

離異父母共親職

為愛同心不單親



「我愛爸爸也愛媽媽，可以不要選擇嗎？」

「你們不愛了，所以也不愛我了嗎？」

婚姻走到盡頭、家庭即將離異，孩子未來怎麼辦？

除了紛爭、搶奪、永無止盡的傷害留下遺憾，可以

為孩子做更好的選擇！

同心園陪伴離異父母，由愛出發，以孩為本，同心

合作成為孩子永遠的父母！

同心園的服務



監督會面交往及交付服務

由專業人員安排並全程陪同，讓子女與未同住父母在安全又溫馨的環境中維繫親情。

法院裁判或轉介

並經家防中心轉發文或家防中心兒少保護案件

當事人向會面中心提出申請書



本中心審核資料 (申請書、身分證影本等)

進行個別評估會談(十日內完成)



- 與父、母、子女個別面談
- 父母雙方簽署配合事項與同意書
- 掣製會面評估表及相關文件
- 視需要協調會面時間

▶ 評估不適合
或一方拒絕配合



結 案

函報家防中心

保護令或
約定服務期滿

探視方提出終止

違反規定情節嚴重
經評估不宜繼續會面

執行會面交往或交付



共親職服務

提供親職講座、親職團體、個別親職教育或諮商、親職協調、親職教練等各種共親職服務，協助離異父母學習如何合作親職，提升兒少福祉。



社區宣導與電話諮詢服務

透過社區宣導與電話諮詢，向社會大眾宣/傳離異父母對子女仍有共同責任的觀念，共同建立離異父母合作親職的友善環境。

